

建筑工程学院转专业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营造有利于人才成长的学习环境，使学生有更多的自主选择和发展空间，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根据《榆林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办法（修订）》（榆林学院发〔2023〕57号）《榆林大学关于做好2025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补充说明》等文件要求，结合建筑工程学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成立建筑工程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由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整体工作安排。

组长：院长、党总支书记

副组长：教学副院长、学生工作副书记

成员：教研室主任、2025级辅导员、班主任

秘书：教学秘书

二、转专业对象及相关要求

1、建筑工程学院2025年入学普通本科全日制在籍在校学生可申请转专业，不含特定招生学生（公费师范生、艺术类、体育类、中外合作办学类、专升本、三校生、第二学士学位学生）。

2、申请转专业学生前后专业科类原则上要求相同（即物理类转物理类、历史类转历史类）。

3、学生对拟转入专业有浓厚兴趣，并具备相应的学习基础和发展潜力，同时身体健康满足转入专业的要求。

4、转专业学生学费按学生所在专业分段收取，转专业前按原专

业标准收取，转专业后按转入专业标准收取。

5、被批准转专业并已办理手续者，不得申请转回。

三、建筑工程学院各专业转出学生审核流程

（一）学生可在教务系统上提出申请。申请流程：登录教务系统→点击左上角报名申请→选择学籍异动申请→转专业→学生填写拟选择的专业→提交。3月18日24时报名截止，逾期不再接受转专业申请。每个学生只能填报一个转专业志愿。

（二）建筑工程学院转专业工作委员会根据《榆林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办法（修订）》（榆林学院发〔2023〕57号）和《榆林大学关于做好2025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补充说明》的相关要求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并作出审核结论。

四、建筑工程学院各专业转入条件

凡是符合《榆林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办法（修订）》（榆林学院发〔2023〕57号）《榆林大学关于做好2025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补充说明》中转专业条件的在校学生均可申请转入建筑工程学院相关专业，见表1，经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考核后报学校考核结果。

表1 建筑工程学院专业接收数量

序号	接收专业名称	接收人数（≤）
1	土木工程	23
2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17
3	工程管理	20

五、建筑工程学院各专业转入遴选考核办法

对于申请转入我院各专业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和考核，具体遴选考核成绩由学生第一学期成绩、面试成绩两部分构成。

（一）考核项目

1.第一学期课程成绩

根据第一学期课程成绩（不包括选修课程），由学院转专业审核工作小组赋值 x_1 。

2.面试：面试由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按照面试成绩高低进行排序，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赋值 x_2 。

（二）考核办法

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对申请转入学院各专业学生的各项成绩进行综合评定，由第一学期成绩、面试成绩加权（ $x_1 \times 0.5 + x_2 \times 0.5$ ）之后进行排序，确定考核结果并上报学校。

（三）其他说明

在转专业审核工作中，如发现学生存在学风、思想、违法违纪等各类问题，将直接取消转入我院各专业的资格。

（四）咨询与反馈渠道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18966976273

本方案由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

建筑工程学院

2026年3月12日